

证券代码：002843

证券简称：泰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9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8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文颖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全体到会监事审议，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；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30日